

网站和公众号建设及运营(第一包:网站建设)项目

合 同

合同编号: _____

甲 方: 陕西省数据和政务服务局 (采购人名称)

乙 方: 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

陕西省数据和政务服务局（以下简称“甲方”）网站和公众号建设及运营(第一包:网站建设)项目 采购，由汇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采购，选定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该项目成交供应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根据《政府网站发展指引》《国务院办公厅秘书局关于印发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检查指标、监管工作年度考核指标的通知》《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绩效评估指标》等文件要求，并结合甲方实际需求，依托于陕西省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建设陕西省数据和政务服务局官方网站，包括 PC 版、手机版、无障碍版。具体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以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为准。

二、合同价格

合同总价：人民币贰拾肆万陆仟元整（¥246,000.00 元）。

说明：合同总价包含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

三、合同款项支付

1.合同签订后 1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即（大写）人民币壹拾肆万柒仟陆佰元整（¥147,600.00 元）；项目通过验收后，网站上线正常运行三个月后 1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大写）人民币玖万捌仟肆佰元整（¥98,400.00 元）。

2.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等额的、符合国家财税规定的合法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并不承担责任。

3.如因政府财政部门审查、财政支付管理流程及预算下达导致支付延期，支付期限自动顺延，甲方不承担责任，乙方不得以此为由迟延履行或不履行合同义务。

四、服务条件

（一）服务地点：陕西省数据和政务服务局指定地点。

（二）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内完成网站建设，网站正式上线并通过项目验收之日起，提供 1 年免费运维服务。

五、双方的权利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在合同约定服务范围内确定和适当调整委托工作的内容、要求、进度和验收标准。

2、甲方有权对乙方工作进行指导,有权要求乙方提供有关材料和报告。

3、甲方有权对乙方经费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4、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服务质量和效果进行评估，并依据评估结果对乙方进行监督整改。

5、甲方应对委托事项进行及时、明确的指导，及时对乙方就开展相关工作提出的问题回复。

6、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为乙方提供必要的支持和协助，为乙方工作提供相关材料、协调有关方面等条件。

7、甲方应及时对乙方工作成果进行考核验收。

8、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委托费用。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有权对合同的约定内容提出意见修改或建议。

2、乙方有权就工作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要求甲方给出意见或给予答复。

3、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合同约定的协助与支持。

4、乙方必须为甲方严守商业机密，不得将该项目数据、资料、图片等转用于第三方。

5、乙方负责本项目所有流程事宜；

6、乙方需确保有团队成员参加事先经双方确认沟通的、甲方安排的技术交流等会议，以确保本项目的工作顺利完成；

7、乙方应对网站建设安全中出现的遗漏或错误及时采取补救措施，须在承诺的时间内根据甲方的书面意见进行修改或补充；

8、按照甲方要求制定、实施工作计划，按时、保质完成委托任务，确保按照本合同约定方式及进度完成委托工作，按照本合同约定方式接受甲方验收考核。

9、乙方工作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应及时向甲方反馈，及时向甲方报告工作进展情况，并接受甲方的监督、第三方机构的评估和有关部门的审计。

10、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分包或转包该项目。乙方应加强对服务人员的管理，遵守甲方工作管理要求，接受工作指导和统一安排，落实运营服务人员相应的安全及保密责任。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及乙方员工不得泄露、遗失、复印与本合同规定业务活动有关的一切资料和内容。所有甲方或第三人（与合同业务有关相关单位）提供的与本合同规定业务活动有关的一切资料，在合同结束后均应归还。

11、乙方工作人员为甲方提供服务过程中，个人及财产安全由乙方自行负责，与甲方无关。乙方与项目人员建立合法的劳动关系，并承担用工主体责任。

12、乙方应对本项目所提供服务结果的可靠性、准确性、全面性向甲方负责，由于服务结果的可靠性、准确性、全面性不足而导致甲方工作偏差或失误，乙方应承担责任。

13、乙方保证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不侵犯他人知识产权，乙方在为甲方服务过程中因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发生或引起的任何索赔或纠纷，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责任；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六、违约责任

（一）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乙方履约延误，违反其服务条款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 5 天内予以改正，逾期未改正的、或者改正未达到甲方要求的每日扣款合同总金额的 0.3%，超 30 天仍未改正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必须将全部服务资料移交甲方，并在合同终止之日起 10 天内，配合甲方做好服务交接工作，甲方有权追回未完成合同项目的款项，并有权对由此引起的损失要求乙方予以赔偿。

（三）因乙方行为违反法律规定产生引起的民事和刑事责任由乙方承担。

（四）因乙方行为侵害第三方权益的，责任和相关损失由乙方承担。

（五）乙方违反保密规定，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并需赔偿甲方由此引起的损失。

（六）甲方逾期付款，且经乙方催告后 5 日内仍未支付的，每逾期 1 日，应按合同总金额的 0.3%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七）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三）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也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合同中未约定的以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为准。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

甲方：陕西省数据和政务服务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新城大院

45 号楼

电话：029-63919558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2025 年 7 月 9 日

乙方：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建枫路（南延）6 号

院 3 号楼 1 至 7 层 101

电话：010-64848899

传真：010-64879084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知春路支行

账号：329856010832

日期：2025 年 7 月 9 日

187
187
187